

国际校区〔2025〕5号

一 为 一 内 分 ， 《 》《 全 制 》 关 ， ， 制 。

二 下列 之一 ， 以 分 ；

1. 入 专业前修 ；
2. 养 ；
3. 修 修专业 ；
4. 修 。

三 分 习 则。 ， 其 内 、 分 不 低于 专业 修 ； 分 具体

(一) 入 专业前修

入 专业 ， 入 专业 养 修 。

1. 修 内 、 与 修 ， 修 分 于 于 修 分 ， 分 为 修 分。
2. 修 代 与 修 ， 且 前一 ， ， 。
3. 修 内 、 分低于 修 分， 代 ， 修 。 冲 上 ， ( ) 免 ， 但 全 ， 以 作为 。 修 为 专业 养 修 分。
4. 修 与 修 不 。 为 关 ， 为 专业 养 修 分。
5. 出 分 ， 会 专业 况，制 。

(二) 养

1. 养 修 分低于 修 分。 ( ) 会 为 一 ， 再修 一 专业 修 ， 分。
2. 养 分， 。 会 内 、 ， 修 分 于 于 修 分 ， 。
3. 养 不再 。 会 ， 内修 一

